

闽侯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侯政办〔2022〕6号

闽侯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“快来闽侯 吃住游乐购”促消费行动方案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甘蔗街道办事处，青口汽车工业园区、闽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，县直有关部门：

《“快来闽侯 吃住游乐购”促消费行动方案》已经县十九届政府 2022 年第 2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。

闽侯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 年 2 月 11 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“快来闽侯 吃住游乐购”促消费行动方案

为全方位推进新时代滨江新城建设，促进商贸、文旅消费提质扩容，加快建设省会宜居新城，结合省、市有关工作部署和我县实际，制定本活动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实施覆盖餐饮、购物、文化、旅游、娱乐、休闲等重点领域的“快来闽侯 吃住游乐购”促消费行动，拟举办100场以上线下活动，开展100场以上线上直播，汇聚3000家以上商户参与，撬动全县消费50亿元以上，保持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高于全市平均水平。

二、工作任务

（一）开展“惠聚榕城·乐购有福”新春促消费活动。组织辖区商圈综合体、夜色经济街区、步行街、住餐企业、大众茶馆等重点企业，开展以“惠聚榕城·乐购有福”为主题的促消费活动，以发放“福虎红包”、消费券、补贴、让利等形式，激发消费潜力，营造节日促消费浓厚氛围。以各乡镇（街道）、相关部门为单位，结合当地产业特色，开展“惠聚榕城·乐购有福”新春促消费活动；开展“快来闽侯 吃住游乐购”闽侯年货节暨虎年美食节活动；同时组织辖区线上线下企业、商家拍摄“云拜年”视频，通过微信、抖音、微博、企业公众号等多角度、多渠道宣

传发布，营造新年云上促消费浓厚氛围。

〔责任单位：各乡镇（街道），县商务局、县财政局、县公安局、县文旅局、县旅发中心、县发改局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城管大队〕

（二）开展各类促消费活动

1. 整合资源多元促销。重点聚焦吃、购、住、行、娱、体等领域，组织甘蔗万家广场、上街永嘉天地、南通永嘉、砂之船奥莱等重点商圈，县石山特色历史文化街区等特色商街，永辉、苏宁、汽车4S店等重点商贸企业，闽越水镇、闽都民俗园、十八重溪等旅游景区，特色酒店及电商平台等，开展形式多样的联合促销优惠活动。由县文旅局、旅发中心、妇联、农业农村局等县直相关部门组织开展体育、旅游、文化、女性、扶贫等领域促进消费专项活动（由相关单位制定方案并组织实施）。以各乡镇（街道）为单位，结合当地产业特色，分主题、分品类组织企业、行业开展线上线下购物嘉年华活动，做到月月有主题，周周有热点。积极帮助本地产品开拓市场，提振市民消费信心，以杠杆效应最大化拉动消费增长。

〔责任单位：各乡镇（街道），县商务局、县财政局、县公安局、县文旅局、县旅发中心、县发改局、县妇联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城管大队〕

2. 繁荣发展夜间经济。鼓励重点商圈、特色商业街区与文化、旅游、体育、阅览、演艺、休闲等相结合，不断丰富夜间消费市

场。通过举办美食节、购物节、音乐节等形式多样的活动，聚集人气，吸引客流，提高夜间消费活跃度，营造夜间消费氛围，促进商业繁荣。在原有的上街永嘉、甘蔗民俗园、竹岐闽越水镇、青口博雅新城等4个市、县级夜色经济街区培育基础上，继续提升改造，引进国内外知名品牌、网红潮牌等商家，着力打造品牌夜色街区。在其他乡镇积极培育N个夜色集市，形成各具特色的夜间消费地标，以提升夜色经济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贡献率。

〔责任单位：各乡镇（街道），县商务局、县文旅局、县公安局、县旅发中心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城管大队〕

3. 大力推进文旅消费。以文旅融合为目标，开通旅游直通车项目，出台民宿、乡村旅游发展扶持、就地过年等政策，进一步激发文旅消费潜力（由县文旅局制定方案并组织实施）。

4. 推动各类消费融合发展。鼓励引导县内景区、商业综合体、酒店、温泉、旅行社等联合推出多种形式的让利活动，进一步激发全域消费潜力（由县商务局、文旅局制定方案并组织实施）

〔责任单位：各乡镇（街道），县文旅局、县商务局、县公安局、县旅发中心、首邑文化旅游投资公司、县融媒体中心〕

（三）加快消费载体升级

1. 推动智慧商圈建设。积极推进重点商圈、街区、综合体数字化升级，整合线下商业促销、交通、服务等资源，积极搭建线下实体商业线上空间，提升商业消费品质，营造便捷舒适的消费

环境，激发消费需求。

〔责任单位：各乡镇（街道），县商务局〕

2. 构建便民消费圈。完善便利店网点配置，打造“一刻钟便民生活服务圈”。鼓励品牌连锁便利店入驻社区，搭载各类便民生活服务项目。推动农村食品经营店规范化建设，引导大型品牌连锁超市（便利店）在县域开设连锁网点。

〔责任单位：各乡镇（街道），县商务局、县资规局、县市场监管局〕

3. 培育电商销售平台。积极推进线上线下融合发展，培育直播电商新经济和优势的垂直电商平台。支持龙头企业在阿里巴巴、京东、拼多多等知名第三方电商平台上建设传统优势产品网店。发动实体企业积极参与“双十一”、电商网购节等各类电商节活动，大力推介闽侯品牌，宣传推介当地名小吃。积极推动我县工艺品、家居建材、食品、农产品等传统产业与电子商务深度融合，推动本土特色产品通过电商渠道拓展市场，构建集平台、主播、产业链、企业品牌、物流管理、大数据运营、孵化培训等为一体的直播电商生态圈。

〔责任单位：各乡镇（街道），县商务局、县工信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〕

（四）优化消费发展环境

1. 提升消费供给品质。开展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培育管理工作，重点支持本土优质工业产品消费，大力宣传推广、鼓励优

先选用我县优质工业产品。推动农产品一品一码、贴码销售，提升农产品供给质量。扩大优质消费品进口，积极组织企业参加第四届进口博览会，更大规模增加商品和服务进口。培育、发展和保护一批地方特色浓、品牌信誉度高、市场竞争力强的老字号品牌。发展培育在线教育、互联网医疗、无人经济等数字经济新业态、新模式，提升消费体验，拓展消费需求。

〔责任单位：各乡镇（街道），县工信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商务局、县教育局、县卫健局、县发改局、县财政局〕

2. 强化金融保障服务。推动各金融机构进一步强化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，推出系列促消费专项金融产品，充分利用金融科技手段，创新无抵押信用类金融产品，提供有利于激发消费潜力的消费信贷、消费分期付款等产品，降低利率和分期付款的汇率，加大对诚信经营主体和个人的金融服务力度，切实降低符合普惠标准的小微企业获取信贷资金的成本。实施政银联动，优化营商环境，促进消费市场需求释放。

〔责任单位：县政府办（金融办）、县发改局、县工信局、县商务局、县市场监管局〕

3. 优化消费监管环境。实施差异化监管，降低守信企业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比例，提高失信企业抽查比例。持续开展网络商品和服务信息定向监测，推进网络市场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。开展重点领域消费质量提升专项行动，督促企业提高商品质量，提振消费信心。加大查处不正当竞争行为力度，积极查办互

联网不正当竞争等新领域案件。加快建立和完善公共信用信息大数据库，推广“e福州”等公共服务APP，为消费者提供信用信息“一站式”查询和消费预警提示服务，对信用良好的城乡居民给予消费优惠。对各地开展的促消费活动，实行负面清单和审慎包容的监管政策，在符合公共安全的前提下，支持商圈、步行街内的大型商贸企业开展户外营销，营造规范有序、丰富多彩的商业氛围。

〔责任单位：各乡镇（街道），县市场监管局、县发改局、县住建局、县城管大队、县商务局、县公安局〕

三、工作保障

1. 强化组织领导。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县直有关部门要强化组织领导，在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的前提下，结合实际制定促进消费方案，积极扩大消费增长。

2. 确保政策落地。相关部门沟通联动，统筹协调，整合资源，形成合力，共同推进促消费各项工作任务落实。加强政策宣贯解读，推动消费方案落地见效，真正惠企惠民，共同推动消费市场繁荣发展，确保政策落地。

3. 营造浓厚氛围。要充分发挥媒体宣传优势，整合主流媒体、网络新媒体、户外广告等宣传渠道，做好各项消费活动的宣传、报道和推广工作，形成促消费良好氛围。搭建全渠道立体宣传当地的各项优惠促销活动，鼓励消费者走出家门消费。

4. 加强资金保障。县级财政安排正向激励资金，视活动开展

成效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情况予以正向激励。

5. 加强信息报送。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县直有关部门每周周五前将促销工作计划、工作进展情况报送县商务局。

- 附件：1. 2022年“快来闽侯 吃住游乐购”促消费行动工作任务清单
2. 各乡镇（街道）促消费活动任务分解情况表

附件 1

2022 年“快来闽侯 吃住游乐购”促消费行动工作任务清单

序号	工作任务	主要内容	责任单位	责任人
1	开展“惠聚榕城·乐购有福”新春促消费活动	组织辖区商圈综合体、夜色经济街区、步行街、住餐企业、大众茶馆、等重点企业，开展以“惠聚榕城·乐购有福”为主题的促消费活动，以发放“福虎红包”、消费券、补贴、让利等形式，激发消费潜力，营造节日促消费浓厚氛围。以各乡镇（街道）、相关部门为单位，结合当地产业特色，开展“惠聚榕城·乐购有福”新春促消费活动；开展“快来闽侯 吃住游乐购”闽侯年货节暨虎年美食节活动；同时组织辖区线上线下企业、商家拍摄“云拜年”视频，通过微信、抖音、微博、企业公众号等多角度、多渠道宣传发布，营造新年云上促消费浓厚氛围。	各乡镇（街道），县商务局、县财政局、县公安局、县文旅局、县旅发中心、县发改局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城管大队	任 强 陈 文 吴 钦 张 标 陈 育 李 德 陈 世 林 增 奇 忠 林 奇 各 乡 镇 （街 道） 主 要 领 导
2	持续开展“快来闽侯 吃住游乐购”系列活动	围绕汽车消费、夜色街区、闽菜文化、本地农产品、工业产品消费等策划举办 3 场以上“快来闽侯 吃住游乐购”系列活动。	县商务局 县工信局 县农业农村局	潘彪龙 程章平
3	培育直播电商新经济	培育直播电商新经济，推动本土特色产品通过电商渠道拓展市场，构建集平台、主播、产业链、企业品牌、物流管理、大数据运营、孵化培训等为一体的直播电商生态圈。	县商务局 各乡镇（街道）	陈 荣
4	推进线上线下融合发展	开展 200 场以上线上、线下促销优惠活动。发动实体企业积极参与节庆、“双十一”、电商网购节等各类电商节活动，大力推介闽侯品牌。	县商务局 各乡镇（街道）	陈 荣 各 乡 镇 （街 道） 主 要 领 导
5	繁荣发展夜色经济	继续提升上街东百永嘉、甘蔗民俗园、竹岐闽越水镇、青口博雅新城等 4 个市、县级夜色经济街区，积极引进国内外知名品牌、网红潮牌等商家，着力打造品牌夜色街区。积极培育夜色集市，形成各具特色的夜间消费地标。	县商务局 各乡镇（街道）	陈 荣 各 乡 镇 （街 道） 主 要 领 导

6	大力推进文旅消费	为有效整合宣传闽侯文旅资源，持续打造“旗山”品牌，推动全民健身活动和文明旅游广泛深入开展。同时，进一步推进校地积极合作，加强融合，与上街大学城联合开展“请党放心 强国有我——与党旗，一起在旗山飘扬系列活动”。	县文体旅局 县旅发中心	张其标 陈育荣
7		拟于春节前后举办登高纳福·五虎献瑞”壬寅虎年新春登五虎山活动，组织机关干部、群众、就地过年员工等登五虎山，迎新年。	县文体旅局 县旅发中心	张其标 陈育荣
8		制定春节服务群众就地过年优惠措施。春节期间，每日前1000名通过“乐游闽侯”微信公众号购买闽越水镇景区门票的闽侯县务工人员，可享优惠价48元/人，优惠门票仅限春节期间使用。	县旅发中心	陈育荣
9		拟开通市区到我县南片地区、北片地区、南北联动的旅游直通车项目，串联精品旅游线路，联动旅游景区景点，促进旅游市场消费。	县旅发中心	陈育荣
10		为推动和传播福建“福”文化，加强春节期间“福”文化氛围的营造，推动全员关注“福”文化，参与“福”文化，乐享“福”文化，发展“福”文化；同时，为了做热新春旅游市场，对外传播“闽侯这么近，那么美”的旅游口号和理念，并结合宣传闽侯文化旅游资源，持续打造“五虎五福”品牌，拟于春节前在闽都民俗园进行“民俗遇国潮 五虎添五福”2022壬寅虎年首邑国潮民俗节。	县文体旅局 县旅发中心	张其标 陈育荣
11		2022年上半年，昙石山特色历史文化街区以“虎闹嘉年华、“梦回昙潮”为主题，开展寻虎集、迎春花市、古风音乐会、首邑少年讲解活动、汉服快闪等相关系列活动；下半年将以“印象昙韵”为主题，开展复古市集、家庭野餐日、古厝寻宝等相关系列活动。徐家村古村落风貌区以“清风徐来 万象更新”为主题，举办朝花溪市展、非遗艺术展、漆艺展及美食嘉年华等活动。	县旅发中心 县文投公司	陈育荣 林榕

附件 2

各乡镇（街道）促消费活动任务分解表

序号	各乡镇 (街道)	3000 家以上商家分 配 (家)	100 场以上线下 活动分配 (场)	100 场以上线上 直播分配 (场)
1	青口镇	400	10	10
2	尚干镇	150	10	10
3	祥谦镇	300	10	10
4	南通镇	350	10	10
5	上街镇	450	10	10
6	竹岐乡	200	10	10
7	鸿尾乡	100	10	10
8	荆溪镇	350	10	10
9	甘蔗街道	450	10	10
10	白沙镇	100	2	2
11	洋里乡	50	2	2
12	大湖乡	50	2	2
13	廷坪乡	30	2	2
14	小箬乡	20	2	2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县人大、县政协办公室，各人民团体。

闽侯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2月11日印发
